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支

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组织实施全市“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指导监督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研究。

(二) 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 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 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情况。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 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林果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农业产业化发展。指导粮食、蔬菜、西甜瓜、特色作物、林果业等主要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规模化生产。

(六) 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产品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七) 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承担外来物种相关管理工作。

(八) 负责全市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参与有关农业生产资料标准拟定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国家标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九) 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十) 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中央、自治区、地区及市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计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承担农业投资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一) 承担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 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三)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相关农业涉外事务，参与市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交流合作，参与市农业对外援助政策和规划制定，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四)按规定要求，承担对口事业服务机构业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职责。

(十五)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十六)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题，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7 个股室，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计财和项目管理室、农业产业管理室、畜牧兽医管理室、农产品质量安全与法规室、农村经济管理及市场信息室、乡村振兴管理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编制数 135，实有 人数 318 人，其中：在职 132 人，增加 6 人；退休 186 人，增加 8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9873.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873.12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699.7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65173.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2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8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71566.01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1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567.7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567.7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67.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6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1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72440.91	支 出 总 计	72440.91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 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1.14									1.14	
201	32		组织事务	1.14									1.14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 出	1.14									1.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542.25	542.25	542.2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542.25	542.25	542.2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0.82	290.82	290.82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43	251.43	25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8	118.78	118.7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78	118.78	118.7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44	108.44	108.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4	10.34	10.34								
213			农林水支出	71566.01	68999.48	3826.14	65173.34						2566.53	
213	01		农业农村	14444.42	13093.44	3178.56	9914.88						1350.98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13	01	01	行政运行	2073.08	2073.08	2073.08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67	151.67	151.67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88.97	188.97	188.97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844.89	826.44	646.33	180.11						18.45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1.50	21.50	12.50	9.00							
213	01	19	防灾救灾	30.00									30.0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6631.32	6624.00		6624.00						7.32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1392.05	798.26	0.34	797.92							593.79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494.00	494.00		494.00								
213	01	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95.76										95.76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5.85	5.85		5.85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206.96	1804.00		1804.00							402.96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08.37	105.67	105.67								202.7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2972.34	52856.46	365.00	52491.46							115.88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13	05	05	生产发展	52909.93	52794.05	302.59	52491.46						115.88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2.41	62.41	62.41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995.00	995.00		995.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995.00	995.00		995.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034.20	2054.58	282.58	1772.00						979.62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034.20	2054.58	282.58	1772.00						979.62	
213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0.05									120.05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结 转	非财 政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13	99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0.05										120.0 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0.12										0.12	
215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0.12										0.12	
215	98	02	制造业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61	212.61	212.6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61	212.61	212.6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2.61	212.61	212.61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结转	非财 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合计	72440.91	69873.12	4699.7 8	65173. 34							2567 .79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		1.14
201	32	组织事务	1.14		1.14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14		1.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25	542.2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2.25	542.2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0.82	290.8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43	25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8	118.7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78	118.7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44	108.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4	10.34	
213		农林水支出	71566.01	2073.08	69492.93
213	01	农业农村	14444.42	2073.08	12371.34
213	01	01 行政运行	2073.08	2073.08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67		151.67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88.97		188.97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844.89		844.89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1.50		21.50
213	01	19 防灾救灾	30.00		30.0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6631.32		6631.32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1392.05		1392.05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494.00		494.00
213	01	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95.76		95.76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5.85		5.85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206.96		2206.96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08.37		308.37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2972.34		52972.34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13	05	05	生产发展	52909.93	52909.93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2.41	62.41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995.00	995.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995.00	995.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034.20	3034.2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034.20	3034.20
213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0.05	120.05
213	99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20.05	120.0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12	0.12
215	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12	0.12
215	98	02	制造业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61	212.6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61	212.6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2.61	212.61
			合计	72440.91	2946.72 69494.1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9873.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9873.12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25	542.2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8	118.7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68999.48	68999.4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61	212.6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69873.12	支出总计	69873.12	69873.1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25	542.2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2.25	542.2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0.82	290.8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1.43	25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78	118.7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78	118.7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44	108.4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34	10.34	
213		农林水支出	68999.48	2073.08	66926.40
213	01	农业农村	13093.44	2073.08	11020.36
213	01	01 行政运行	2073.08	2073.08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67		151.67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88.97		188.97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826.44		826.44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1.50		21.5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6624.00		6624.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798.26		798.26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494.00		494.00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5.85		5.85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804.00		1804.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05.67		105.67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2856.46		52856.46
213	05	05 生产发展	52794.05		52794.05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2.41		62.41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995.00		995.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995.00		995.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054.58		2054.58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54.58		2054.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2.61	212.6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12.61	212.6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2.61	212.61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计	69873.12	2946.72	66926.4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76.11	2576.11	
301	01	基本工资	644.72	644.72	
301	02	津贴补贴	518.12	518.12	
301	03	奖金	372.78	372.78	
301	07	绩效工资	256.93	256.9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1.43	251.4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44	108.4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34	10.3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2	8.4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12.61	212.6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2.32	192.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27		73.27
302	01	办公费	19.80		19.80
302	05	水费	2.64		2.64
302	06	电费	2.64		2.64
302	07	邮电费	6.60		6.60
302	08	取暖费	4.85		4.85
302	11	差旅费	5.28		5.2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0		18.9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6		12.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7.34	297.34	
303	02	退休费	271.26	271.26	
303	05	生活补助	17.28	17.28	
303	09	奖励金	7.75	7.75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	1.05	
		合计	2946.72	2873.45	73.27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66926.40	14.14	1630.21	9311.77		54598.05			127.23		1245.00
213	01		农业农村		11020.36	14.14	1567.80	7257.19		1804.00			127.23		250.00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5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151.67		151.67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深喀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科创中心培训设备采购	188.97		188.97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先打后补”动物防疫补助）	37.80		37.8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人畜共患病、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7.68		7.68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政府购买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	86.40		86.40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业防灾减灾(动物防疫补助)资金	48.23		48.23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2025年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项目	646.33		646.33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25年单位运转项目	12.50		12.50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	9.00		9.0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025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理保护补贴)	5472.00			5472.00								
213	01	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1152.00			1152.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新型经营主体培育)	127.23								127.23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2025年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0.34			0.34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386.00			386.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	158.69		158.69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现代畜禽种业提升)	23.00			23.0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畜牧业发展)	103.00			103.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100.00		100.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高素质农民	29.00		29.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培育)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粮油单产提升行动)	115.00			115.00								
213	01	24	农村合作经济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农业社会化服务)	250.00											250.00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算(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奖励)	5.85			5.85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025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	1804.00					1804.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25年单位运转项目	98.50	14.14	84.36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25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7.17		7.17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2856.46		62.41			52794.05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5	05	生产发展	2025年衔接资金项目(本级预算安排)	219.00					219.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67.00					67.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6885.46					36885.46						
213	05	05	生产发展	2024年衔接资金项目(本级预算安排)	83.59					83.59						
213	05	05	生产发展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5539.00					15539.0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25年单位运转项目	12.50		12.50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25年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8.54		8.54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喀什市脱贫攻坚一体化信息指挥作战平台项目	16.56		16.56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档案室多媒体设备(电子屏)采购项目	24.81		24.81									
213	07		农村综合改革		995.00											995.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313.00										313.00
213	07	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682.00										682.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054.58			2054.58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3-2025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本级配套项目	251.17			251.17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5年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669.00			669.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025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31.41			31.41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费补贴资金	1103.00			1103.00							
				合计	66926.40	14.14	1630.21	9311.77		54598.05			127.23		1245.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90	18.9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18.90	18.9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90	18.9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2024 年驻村工作队为 民办实事经费	1.14	1.14			1.14				
2024 年中央农业防灾 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动物防疫补助)	18.44	18.44			18.44				
2023 年中央农业防灾 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动物防疫补助)	0.01	0.01			0.01				
2024 年农业防灾减灾 和水利救灾资金	30.00	30.00			30.00				
2024 年自治区农业生 产发展项目(耕地地力 保护补贴)	7.32	7.32			7.32				
2024 年自治区第一批 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 业发展资金	438.79	438.79			438.79				
2024 年自治区畜牧种 业保护提升项目	155.00	155.00			155.00				

2024 年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95.76	95.76			95.76			
2024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	70.16	70.16			70.16			
其他项目一	172.00	172.00			172.00			
2024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160.80	160.80			160.80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项目	202.70	202.70			202.70			
喀什市深喀农业产业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22.00	22.00			22.00			
喀什地区现代农业(百万只良种肉羊)产业园扩建项目--喀什市	12.43	12.43			12.43			
喀什市 2024 年土地碎片化整治项目	81.45	81.45			81.45			
2024 年地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135.93	135.93			135.93			
2024 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	145.50	145.50			145.50			

贴资金								
2024 年第二笔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698.19	698.19			698.19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01	0.01			0.01			
喀什市畜禽屠宰场建设项目 (EPC)	120.04	120.04			120.04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项目	0.12	0.12			0.12			
	总计	2567.79			2567.79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2440.9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部门收入预算 72440.9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699.78 万元，占 6.49%，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3.21 万元，下降 17.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交由乡镇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减少；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喀什市（一期），喀什市深喀农业产业园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喀什市深喀农业示范集中连片日光温室（二期，三期）等项目工程已完工，资金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65173.34 万元，占 89.97%，比上年预算增加 56761.74 万元，增长 674.8%，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原乡村振兴局项目资金由本部门执行，新划入三乡一镇的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及农机购置补贴由喀什市承

担，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2567.79 万元，占 3.54%，比上年预算增加 46.37 万元，增长 1.84%，主要原因是：增加消化暂付款，2024 年度农业保险保费补贴，2024 年自治区第一批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资金，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项目，2023 年中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等未支付完成，导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支出预算 72440.9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946.72 万元，占 4.07%，比上年预算增加 550.63 万元，增长 22.98%，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调入 4 人，新增加 2 人，增加人员工资，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

项目支出 69494.19 万元，占 95.93%，比上年预算增加 54554.27 万元，增长 365.16%，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原乡村振兴局项目资金由本部门执行，新划入三乡一镇的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及农机购置补贴由喀什市承担，资金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9873.12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873.1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2.2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行政单位退休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18.78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拨款行政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农林水支出 68999.48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拨款在职人员工资，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防灾救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耕地建设与利用，农业生产发展等各类项目等；住房保障支出 212.61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拨款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9873.12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946.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50.63 万元，增长 22.98%。主要原因是：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调入 4 人，新增加 2 人，增加人员工资，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

项目支出 6692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5207.9 万元，增长 471.12%。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原乡村振兴局项目资金由本部门执行，新划入三乡一镇的 2025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及农机购置补贴由喀什市承担，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42.25万元，占0.78%。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18.78万元，占0.17%。
3. 农林水支出（类）68999.48万元，占98.75%。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12.61万元，占0.3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290.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69万元，增长21.1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退休人员增加8人，退休费预算相应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251.4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1.08万元，增长25.5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调入4人，新增加2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108.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3.29万元，增长27.3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调入4人，新增加2人，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10.3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5万元，增长20.3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调入

4人，新增加2人，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2073.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4.48万元，增长22.0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调入4人，新增加2人，行政运行支出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151.6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67.89万元，下降52.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2025年消化暂付款项目资金，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预算相应减少。

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188.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88.9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项目深喀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科创中心培训设备采购项目，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支出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2025年预算数为826.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7.48万元，增长159.10%，主要原因是：新划入三乡一镇，农业和畜牧业项目增加，预算资金相应增加。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2025年预算数为21.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25万元，下降27.7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2025年单位运转项目资金减少2万元；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减少6.25万元。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为662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56.55万元，增长

75.82%，主要原因是：新划入三乡一镇，2025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及农机购置补贴由喀什市承担，稳定农民收入补贴资金增加。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2025年预算数为798.2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7.40万元，下降14.68%，主要原因是：减少庭院经济项目，关键技术运用项目，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喀什市（一期），喀什市深喀农业产业园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喀什市深喀农业示范集中连片日光温室（二期）（三期）等项目资金。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2025年预算数为49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92万元，下降3.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项目和喀什市农村经营经济组织成员股权证印刷项目。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5.8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8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项目。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项）：2025年预算数为180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78.86万元，下降9.0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交由乡镇实施，项目资金减少。

1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05.6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49.80万元，下降80.98%，主要原因是：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项目为2023年度新建项目，本年度该项目已完工剩余尾款未支付，本年度预算资金为尾款，

因此预算数减少。

1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2025年预算数为52794.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576.05万元，增长24117.45%，主要原因是：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原乡村振兴局项目资金由本部门执行，预算数增加。

1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62.4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75.11万元，下降91.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衔接资金项目交由乡镇实施，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减少。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2025年预算数为99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5.00万元，增长99.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和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19. 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为2054.5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4.83万元，增长20.88%，主要原因是：新划入三乡一镇，2025年农业保险由喀什市负责种植，林果，畜牧承保面积增加，农业保险补贴增加。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212.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34万元，增长30.2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乡村振兴局合并至本部门，调入4人，新增加2人，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21.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39.6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946.7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73.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73.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2025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喀什地区地方财政暂付款项统计报告工作方案》，明确暂付款项清理消化工作的目标任务、消化方式及资金来源。

预算安排规模：190.2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支付3个以前年度实施的项目暂付款，安排预算资金190.26万元，其中消化2个经费类项目，安排预算资金158.84万元；消化1个购买服务类项目，安排预算资金31.4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深喀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科创中心培训设备采购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创新条例》规定县级以上政府需保障科技经费投入增长幅度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幅，明确禁止截留、挪用科技资金，为设备采购提供资金保障。《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类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3：规定科技类培训机构应具有与培训类别、培训层次、培训项目和培训规模相适应的设备和器材。

预算安排规模：188.9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 2025 年土地碎片化项目 188.97 万元，完成灌溉与排水、农田输配电、田间道路、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科创中心培训设备采购、农田防护林、培肥地力等配套工程。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先打后补”动物防疫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7.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专用材料购置费 37.80 万元；用于 13 个养殖场疫苗采购补助，猪 O 型口蹄疫 0.8 元/头份，牛口蹄疫（A 型+O 型）1 元/头份，羊口蹄疫（A 型+O 型）0.5 元/头份，羊小反刍兽疫 0.3 元/头份，羊布鲁氏菌病 0.28 元/头份，牛布鲁氏菌病 6 元/头份，高致病性禽流感 0.25 元/mL。按照购买疫苗发票，验收为准享受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4)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人畜共患病、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6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委托业务费 7.68 万元，购买 192 名村级防疫员保险，每人 4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5)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政府购买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6.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委托业务费 86.4 万元，购买 192 名村级防疫员 2025 年社会化服务。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6)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防灾减灾（动物防疫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5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防灾减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48.2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委托业务费 48.23 万元，购买 192 名村级防疫员 2025 年社会化服务。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7) 项目名称：2025 年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农业农村部关于推进收益社会化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农医发[2017]35 号）、《自治区畜牧厅关于推进兽医社会化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新牧医字[2018]27 号），喀什地区行署办公室印发的《喀什地区推进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2024 年 3 月 8 日）

预算安排规模：646.3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委托业务费 646.33 万元，购买 192 名村级防疫员 2025 年社会化服务。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8) 项目名称：2025 年单位运转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县（市）精准扶贫档案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扶领办传[2020]85 号），有关“试点县（市）要为精准扶贫档案试点工作安排必要的人员和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123.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1. 计划保障服务类、采购类、补贴类等 7 个以前年度未支付项目欠款，安排预算资金 53.75 万元；2. 计划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喀什市人工影响天气服务中心、现代农业产业园、脱贫攻坚业务日常运转经费，安排预算资金 69.7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9)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4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为广济乡、英吾斯坦乡、阿瓦提乡三个乡镇监管站各 3 万元购买一批快速检测试剂、辅助设备。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10) 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理保护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47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中央补贴 190 元/亩的标准，全部用于 28.8 万亩小麦种植户给予补助，共计 547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11)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4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5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自治区补贴 40 元/亩的标准，全部用于 28.8 万亩小麦种植户给予补助，共计 115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12)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新型经营主体培育)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4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7.2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每出栏一只育肥羊补助 30 元的标准，全部用于向肉羊育肥场（户）发放 4.241 万只，补助资金 127.2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13) 项目名称：2025 年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县（市）精准扶贫档案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扶领办传[2020]86 号），有关“试点县（市）要为精准扶贫档案试点工作安排必要的人员和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8.8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1. 计划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 2.0 万元；2. 喀什市人工影响天气服务中心 2.0 万元；3. 现代农业产业园 2.44 万元；4. 脱贫攻坚业务日常经费 2.44 万元，以上资金共计 8.8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14)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8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对个人家庭的补助 386 万元。用于 2023-2025 年新购置农业机械的补贴，补贴标准根据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财政厅农机购置补贴额一览表执行。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15)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小麦“一喷三防”)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4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8.6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购置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植物生长调节剂 4 种农资，分配至 18 个乡镇，按 5.51 元/亩的标准，全部用于完成 28.8 万亩小麦生长中后期一次性喷施任务安排预算资金，共计 158.6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16)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现代畜禽种业提升)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4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专用材料购置费 23 万元；用于牛羊品种改良配设

器械购置，支付给新疆帕德齐兽药有限公司。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17)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畜牧业发展）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1. 计划完成 0.67 万亩粮改饲面积，使优质青贮饲料收储量达到 2 万吨，安排预算资金 100 万元；2. 计划为 13500 头肉牛能繁母牛配种用西门塔尔牛冻精，按照每剂 10 元的标准发放 0.3 万剂良种冻精补助资金 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18)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完成 20 名基层农技人员培训费 45 万元，11 个聘用人员 5 个月服务费 55 万元，共计 1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19)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高素质农民培育）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 29 万元，培训农民人群 100 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0)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粮油单产提升行动）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按照每亩 50 元的标准发放 2.3 万亩粮油种植主体单产整体提升补助资金 11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1)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农业社会化服务）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完成农业生产托管服务 250 万元，涉及面积 2.50 万亩，对小麦、玉米在耕种收环节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不超过 100 元/亩。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2)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算（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奖励）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8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 2.34 万亩草畜平衡补助，补助标准 2.5 元/亩，共 5.8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3) 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80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基础设施建设费用 1804 万元；用于 2024 年阿克喀什乡 0.64 万亩高效节水建设项目 400 万元，2025 年太平乡 1.5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40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4) 项目名称：2025 年衔接资金项目（本级预算安排）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2020 年 12 月 16 日）

预算安排规模：21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计划用于林果技术服务队 109 万元，蔬菜技术服

务队 1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5)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振[2024]1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67 万元全部用于喀什市阿克喀什乡 2025 年 0.23 万亩土地碎片化整治及附属设施配套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6) 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振[2024]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6885.4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喀什市阿克 2025 年 0.23 万亩土地碎片化整治及附属设施配套项目 665 万元，喀什市阿克喀什乡 2025 年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建设项目 525 万元，喀什市英吾斯坦乡 2025 年 0.22 万亩土地碎片化及附属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789 万元，喀什市红河乡 2025 年 0.35 万亩土地整治及附属设施配套项目 1235 万元，喀什市红河乡 2025 年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建设项目 1915 万元，喀什市浩罕乡 2025 年 0.08 万亩土地碎片化整治及附属设施配套项目 428 万元，喀什市浩罕乡 2025 年依西墙（12）村保鲜库建设项目 175 万元，喀什市太平乡 2025 年 0.45 万亩土地碎片化整治及附属设施配套项目 1363 万元、

喀什市太平乡 2025 年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项目 2386 万元、喀什市阿瓦提乡 2025 年 0.13 万亩土地碎片化整治及附属设施配套项目 423 万元、喀什市阿瓦提乡 2025 年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项目 2190 万元、喀什市阿瓦提乡 2025 年特色林果加工厂建设项目 711 万元、喀什市阿瓦提乡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798 万元、喀什市广济乡 2025 年 0.16 万亩土地碎片化整治及附属设施配套项目 491 万元、喀什市广济乡 2025 年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项目 3920 万元、喀什市广济乡 2025 年农村道路提升工程项目 928 万元、喀什市兰干镇 2025 年 0.3 万亩土地碎片化整治及附属设施配套项目 798 万元、喀什市兰干镇 2025 年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项目 1076.3 万元、喀什市帕哈太克里乡 2025 年 0.1 万亩土地碎片化整治及附属设施配套项目 216 万元、喀什市帕哈太克里乡 2025 年水产养殖项目 621 万元、喀什市多来特巴格乡 2025 年设施农业建设及附属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2181 万元、喀什市多来特巴格乡 2025 年农村道路提升工程项目 517 万元、喀什市多来特巴格乡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831 万元、喀什市色满乡 2025 年设施农业建设项目 1283 万元、喀什市色满乡 2025 年日光温室建设项目 877 万元、喀什市色满乡 2 村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825 万元、喀什市荒地乡 2025 年日光温室设施农业及附属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2116 万元、喀什市荒地乡玫瑰花（5）村 2025 年乡村车间及附属配套建设项目 312 万元、喀什市荒地乡 2025 年乡村旅游建设项目 723 万元、喀什市乃则尔巴格镇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及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37.70 万元、喀什市伯什克然木乡 2025 年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项目 989 万元、喀什市兰干镇、多来特巴格乡、喀什市 2025 年公益性岗位 2379 万元、喀什市 2025 年雨露计划 13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7) 项目名称：2024 年衔接资金项目（本级预算安排）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2020 年 12 月 16 日）

预算安排规模：83.5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本项目概算投资金额为 83.59 万元，全部用于 2025 年土地碎片化项目，完成灌溉与排水、农田输配电、田间道路、农田防护林、培肥地力等配套工程。计划于 2024 年 3 月底前开工，2025 年 12 月底前完工。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8)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振[2024]1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53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喀什市阿克喀什乡 2025 年农村道路提升工程项目 1021 万元、喀什市英吾斯坦乡 2025 年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项目 1248 万元、喀什市英吾斯坦乡 2025 年农村道路提升工程项目 545 万元、喀什市红河乡 2025 年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项目 443 万元、喀什市红河乡 2025 年农村道路提升工程项目 450 万元、喀什市红河乡 2025 年农村公共厕所建设项目 28 万元、喀什市太平乡 2025 年易地搬迁小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 20 万元、喀什市兰干镇 2025 年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项目 1061 万元、喀什市兰干镇

2025 年农村道路提升工程项目 1076 万元、喀什市帕哈太克里乡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1222 万元、喀什市荒地乡 2025 年农村道路提升工程项目 444 万元、喀什市乃则尔巴格镇 2025 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及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1482.3 万元、喀什市乃则尔巴格镇 2025 年垃圾中转站建设项目 192 万元、喀什市廊桥水岸易地扶贫搬迁小区 2025 年公共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309 万元、喀什市伯什克然木乡、夏马勒巴格镇、浩罕乡 2025 年农村道路提升工程项目 541 万元、喀什市阿克喀什乡、阿瓦提乡、色满乡 2025 年农村道路建设项目 990 万元、喀什市 2025 年临时公益性岗位 3349.50 万元、喀什市 2025 年农村道路管护人员补助 1117.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9) 项目名称：喀什市脱贫攻坚一体化信息指挥作战平台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中央、自治区党委、地委、市委关于打赢深度贫困脱贫攻坚战的部署要求，做好喀什市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确保打赢脱贫攻坚战，实现喀什市深度贫困群众如期脱贫。

预算安排规模：16.5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支付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新疆分公司设备款 16.5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0) 项目名称：档案室多媒体设备（电子屏）采购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县（市）精准扶贫档案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扶领办传[2020]86 号），有关“试点县（市）要为精准扶贫档案试点工作安排必要的人员和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24.8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原乡村振兴局档案室多媒体设备（电子屏）采购，共计 24.8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1)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4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1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荒地乡 6 村 20 万元，10 村 10 万元，广济乡 14 村 33 万元，广济乡喀勒塔兰干村 50 万元，红河乡托卡 1 村 50 万元，帕乡 2 村 25 万元，帕乡 5 村 30 万元，帕乡 3 村 25 万元，帕乡 8 村 20 万元，兰干镇 1 村 50 万元，主要用于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整治，绿化，美化，硬化等方面。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2)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农[2024]3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8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建设一批美丽乡村，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数量 10 个，每个乡镇资金为 68.2 万元，计划安排 68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3) 项目名称：2023-2025 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本级配套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实施细则》（新财规[2022]10 号）第二章第四条，鼓励各地结合本地实际和财力状况，对符合农业产业政策、适应当地“三农”发展需求的农业保险给予一定的保费补贴等政策支持。

预算安排规模：251.1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对个人家庭的补助 251.17 万元；用于 2024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其中：人保补贴 182.088849 万元，平安保险补贴 6.974883 万元，中华联合补贴 62.10626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4) 项目名称：2025 年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金[2024]2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6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对个人家庭的补助 669 万元；用于 2024-2025 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其中：人保补贴 385.19 万元，平安保险补贴 15.69 万元，中华联合补贴 144.23 万元、太平洋保险补贴 123.8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5) 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费补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金[2024]1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03.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对个人家庭的补助1103万元；用于2024-2025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其中：人保补贴637.61万元，平安保险补贴31.39万元，中华联合补贴273.32万元、太平洋保险补贴160.6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18.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8.9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8.4万元，下降

30.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均不涉及因公出国的相关事项，因此因公出国预算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因此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8.4万元，下降30.77%，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编制数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相应减少；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均没有公务接待相关事项，因此公务接待预算无变化。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2567.79万元，包括：财政拨款2567.79万元，非财政拨款0万元，其中：

1. 2024年驻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1.14万元，主要用于：驻村单位阿克喀什乡5村“四项活动”经费。
2. 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18.44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动物防疫疫苗。
3. 2023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0.01万元，主要用于：动物防疫先打后补项目。
4. 2024年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30.00万元，主要用于：发放2024年饲草料调运补贴。
5. 2024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项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7.32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喀什市15个乡镇农民耕地地力补贴资金。
6. 2024年自治区第一批稳定肉牛肉羊及奶产业发展资金438.79

万元，主要用于：提升畜牧业发展质量效益，加快推动畜牧业转型升级。

7. 2024 年自治区畜牧种业保护提升项目 155.00 万元，主要用于：畜牧种业保护提升项目，补助种公羊 662 只，种母羊 8384 只。

8. 2024 年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贷款贴息资金 95.76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度 3 家自治区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贷款贴息。

9. 2024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70.16 万元，主要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

10. 其他项目一 172.0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 2.4 和 0.64 万亩高标准农田。

11. 2024 年自治区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160.8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 2.4 和 0.64 万亩高标准农田。

12.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项目 202.70 万元，主要用于：2022-2023 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推进项目未支付资金。

13. 喀什市深喀农业产业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22.00 万元，主要用于：现代农业（百万只良种肉羊）产业园改扩建项目项目尾款及前期费用。

14. 喀什地区现代农业（百万只良种肉羊）产业园扩建项目--喀什市 12.43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土地碎片化整治建设项目施工及前期费用。

15. 喀什市 2024 年土地碎片化整治项目 81.45 万元，主要用于：深喀农业产业示范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款及其他前期费

用。

16. 2024 年地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目 135.93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三家保险公司承保的种植、林果、畜牧保险补贴。

17. 2024 年自治区财政第二批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45.50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三家保险公司承保的种植、林果、畜牧保险补贴。

18. 2024 年第二笔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698.19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三家保险公司承保的种植、林果、畜牧保险补贴。

19.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0.01 万元，主要用于：畜禽屠宰建设项目施工费及其他前期费用。

20. 喀什市畜禽屠宰场建设项目（EPC）120.04 万元，主要用于：2021 年-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建设费用。

21.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项目 0.12 万元，主要用于：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3.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8 万元，下降 1.5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编制数减少，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预算 1419.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82.4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4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34.51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面向中小

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407.82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407.8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4371.39 平方米，价值 3802.46 万元。
2. 车辆 11 辆，价值 213.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8 辆，价值 166.54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3 辆，价值 46.65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09.54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53534.74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2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6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72440.91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35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66926.4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部门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部门联系人		玉甫江		联系电话：	15599986963
年度绩效目标		聚焦四大涉农产业发展和地区下达的指导任务，围绕“稳粮、减棉、增菜、优果、强牧、做特色”总体发展思路，依托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喀什片区建设，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构建以新质生产力为核心的成长型现代农业生产体系。预计2025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47.55亿元，同比增长5%；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18331元，同比增长9%。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67741.13	
			本级安排	4699.78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提升面积	=2.7万亩	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	8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粮食总播种面积	=59.51万亩	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	8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蔬菜种植面积	=16.74万亩	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	8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经济作物种植面积	=32.18万亩	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	8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建设小麦、玉米等制种基地面积	=0.71万亩	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	8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数量	=13个	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	8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完成自治区乡村振兴重点示范村创建	=11 个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8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年度脱贫人口就业人数	=4.0584 万人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8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8331 万元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经济作物机采率	=92%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8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	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完成率	=100%	2024 年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3-2025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本级配套项目			项目负责人		程晓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1.17	其中：财政拨款	251.1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251.17万元，计划用于支付2023-2024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欠款，2023-2024年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总额为707.99万元，为林果业、种植业、养殖业三大行业按照政策要求发放保险保费，涉及3家农业保险经办机构，2025年安排预算资金251.17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保险费率按年度核定	=1次	计划标准	=1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业保险金额按年度核定	=1次	计划标准	=1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种植业保费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养殖业保费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承保“一户一单”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比例	>=68%	计划标准	>=68%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险机构查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险机构理赔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险保费补贴总支出	>=251.17万元	计划标准	>=830.9万元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绝对免赔额	=0 万元	计划标准	=0 万 元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风险保障水 平	有效提 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 高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承担理赔公示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激发农业保险市 场活力与发展动 力	有效激 发	计划标准	有效激 发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投保农户对理赔 处理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 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档案室多媒体设备（电子屏）采购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向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4.81	其中：财政拨款	24.8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市财预[2025]3号文件下达资金24.81万元，展示脱贫攻坚成果，提高办公政务水平，提升脱贫攻坚电子档案存储的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馆展馆基础设施建设与装修项目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底前	计划标准	新增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	=24.81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设施标准化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标准化	持续促进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喀什市脱贫攻坚一体化信息指挥作战平台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杨向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56	其中：财政拨款	16.5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市财预[2025]3号文件下达资金16.56万元，通过贫困户静态及动态基础信息、项目资金投放信息、干部走访采集的动态信息，做到跨库数据对接和共享实现安全可靠、防止泄露，建设一体化信息指挥作战平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喀什市脱贫攻坚一体化作战平台项目	>=1个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底前	计划标准	新增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喀什市脱贫攻坚一体化作战平台装修	>=16.56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标准化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工作积极性	持续促进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			项目负责人		麦麦图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04.00	其中: 财政拨款	180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总投资 1804 万元, 用于建设 2.4 和 0.64 万亩高标准农田, 该项目的实施将改善和提高项目区基础设施条件, 提高水资源的利用率, 缓解区域生态恶化状况, 提高项目区农作物产量、质量和农民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3.04 万亩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涉及乡镇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成本	<=180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社会成本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耕地质量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消化暂付款项目			项目负责人		黄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0.25	其中：财政拨款	190.2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支付 3 个以前年度实施的项目暂付款，安排预算资金 190.26 万元，其中消化 2 个经费类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158.84 万元；消化 1 个购买服务类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31.42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财政风险，提升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化经费类项目数量	≥ 2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消化购买服务类项目数量	≥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欠款纠纷发案率	=0%	计划标准	=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欠款偿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类项目消化支出	≤ 158.8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51.67 万元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服务类项目消化支出	≤ 31.4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2.67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防范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geq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晓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46.33	其中：财政拨款	646.3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32号文件下达资金646.33万元。主要实施内容包括：计划为192名村级防疫员购买人畜共患病保险，安排预算资金646.33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确保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减少重大动物疫病对畜牧业生产带来的损失，促进畜牧业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购买村级防疫员人数	>=192人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重大动物疫病群体免疫密度	>=90%	行业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行业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服务月份	=12个月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费人均成本	<=2339.28元/人/月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全区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0件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0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养殖场（户）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项目负责人		刘明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86.00	其中：财政拨款	38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用于农机购置补贴支出 349 万元、补短板重点机械补贴支出 37 万元，项目收益户数 150 户，项目总投资 386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量	>=189 台	计划标准	新增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短板重点机械补贴数量	>=55 台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5%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兑现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支出	<=349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短板重点机械补贴支出	<=37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受益户数	>=150 户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农业机械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畜牧业发展)			项目负责人		张晓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3.00	其中:财政拨款	10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35号文件下达资金103万元。计划完成0.67万亩粮改饲面积,使优质青贮饲料收储量达到2万吨,安排预算资金100万元;计划为13500头肉牛能繁母牛配种用西门塔尔牛冻精,按照每剂10元的标准发放0.3万剂良种冻精补助资金3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改善基层畜禽繁育改良站、配种站点设施装备配套水平,提高天然草原生产能力,促进专业肉羊育肥场(户)提高育肥效率、加快肉羊出栏销售,推动喀什市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改饲面积	>=0.67万亩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良种冻精数量	>=0.3万亩万剂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器械、药品耗材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现代畜禽种业提升牛羊人工授精数量增长	>=5%	计划标准	新增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优质青贮饲料收储量	>=2万吨	计划标准	新增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出栏育肥羊补助标准	=30元/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器械、药品耗材采购支出	<=23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粮改饲补助支出	<=100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财政社保补助(补贴)资金支出比重(%)	<=3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0 件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基层畜禽繁育改良站、配种站点设施装备配套水平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推动喀什市畜牧业发展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政策实施的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预算（草原禁牧补助与草畜平衡奖励）			项目负责人		张晓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85	其中：财政拨款	5.8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34 号文件下达资金 5.85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改善基层畜禽繁育改良站、配种站点设施装备配套水平，提高天然草原生产能力，促进专业肉羊育肥场（户）提高育肥效率、加快肉羊出栏销售，推动喀什市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畜平衡补助面积	>=2.34 万亩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草畜平衡补助标准	=2.50 元/亩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0 件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推动喀什市畜牧业发展	有效推动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全地区草原生态环境	进一步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天然草原生产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政策落实的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农业社会化服务）			项目负责人		张泽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50.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250 万元，计划完成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面积 2.50 万亩，对小麦、玉米在耕种收环节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不超过 100 元/亩。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推进规模化种植，提升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生产全程托管服务面积	>=2.50 万亩	计划标准	=3.62 万亩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托管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托管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生产全程托管服务标准	<=100 元/万亩	计划标准	=69.06 元/亩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违规问题	=0 个	计划标准	=0 个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粮油单产提升行动）			项目负责人		王旭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33 号文件下达资金 115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包括：计划按照每亩 50 元的标准发放 2.3 万亩粮油种植主体单产整体提升补助资金 115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农业科技示范辐射带动作用，提高农业科技示范种植户管理技术水平，推动农业技术推广应用，增强农民生产经营能力和带动能力，提升粮油作物综合生产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油种植主体单产提升补助规模面积	>=2.3 万亩	计划标准	=1.94 万亩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粮油种植主体单产整体提升补助支出	<=11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97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技推广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违规问题	=0 个	计划标准	=0 个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规模主体单产提升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高素质农民培育）			项目负责人		王旭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9.00	其中：财政拨款	2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33 号文件下达资金 29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包括：1. 计划培训农民人群 100 人，安排高素质农民培育资金 29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农业科技示范辐射带动作用，提高农业科技示范种植户管理技术水平，推动农业技术推广应用，增强农民生产经营能力和带动能力，提升粮油作物综合生产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训人数	=100 人	计划标准	=304 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素质农民培育支出	<=29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81.89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技推广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违规问题	=0 个	计划标准	=0 个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规模主体单产提升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先打后补”动物防疫补助）			项目负责人		张晓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7.80	其中：财政拨款	37.8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32号文件下达资金37.8万元，主要实施内容包括：补助5个先打后补合作社，安排先打后补合作社补助资金37.8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确保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减少重大动物疫病对畜牧业生产带来的损失，促进畜牧业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先打后补合作社数量	=5个	计划标准	=5个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先打后补合作社补助支出	<=37.8万元	计划标准	=21.12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级动物防疫员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事件	=0个	计划标准	=0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先打后补合作社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人畜共患病、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项目负责人		张晓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68	其中: 财政拨款	7.6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32号文件下达资金7.68万元。主要实施内容包括:计划为192名村级防疫员购买人畜共患病保险,安排预算资金7.68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确保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减少重大动物疫病对畜牧业生产带来的损失,促进畜牧业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人畜共患病保险人数	>=192人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村级防疫员参保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参保人及时报告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畜共患病保险支出	<=7.68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级动物防疫员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事件	=0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先打后补合作社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防灾减灾(动物防疫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张晓丽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8.23	其中: 财政拨款	48.2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50 号文件下达资金 48.23 万元, 主要实施内容包括计划利用中央、自治区资金为 192 名村级动物防疫员发放政府购买服务补助资金 42.23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 确保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减少重大动物疫病对畜牧业生产带来的损失, 促进畜牧业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政府购买服务补助人数	=192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春防防疫检查养殖户免疫密度合格率	>=90%	行业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购买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支出	<=48.23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级动物防疫员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事件	=0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深喀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科创中心培训设备采购			项目负责人		黄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8.97	其中：财政拨款	188.9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概算投资金额为 189.97 万元，计划完成 2025 年土地碎片化项目；完成灌溉与排水、农田输配电、田间道路、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科创中心培训设备采购、农田防护林、培肥地力等配套工程。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总种类	<=56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总金额	<=188.97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到货及时率（%）	2025 年 6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物资验收通过率（%）	=100%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置设备总支出	=188.97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科创中心培训设备	有效增加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科创中心培训技能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科创中心业务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政府购买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			项目负责人		张晓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6.40	其中：财政拨款	86.4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32号文件下达资金86.4万元，主要实施内容包括计划利用中央、自治区资金为192名村级动物防疫员发放政府购买服务补助资金86.4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确保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减少重大动物疫病对畜牧业生产带来的损失，促进畜牧业稳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政府购买服务补助人数	=192人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政府购买畜牧兽医社会化服务支出	<=86.4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村级动物防疫员工作积极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事件	=0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级动物防疫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衔接资金项目（本级预算安排）			项目负责人		麦麦提吐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3.59	其中：财政拨款	83.5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概算投资金额为 83.59 万元，计划完成 2025 年土地碎片化项目；完成灌溉与排水、农田配电、田间道路、农田防护林、培肥地力等配套工程。计划于 2024 年 3 月底前开工，2025 年 12 月底前完工。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碎片化建设面积	=2.40 万亩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量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5 年 3 月之前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之前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本笔资金安排金额	<=83.59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辖区农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衔接资金项目（本级预算安排）			项目负责人		麦麦提吐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19.00	其中：财政拨款	21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概算投资金额为 219 万元，计划完成 2025 年土地碎片化项目；完成灌溉与排水、农田输配电、田间道路、农田防护林、培肥地力等配套工程。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碎片化建设面积	=2.40 万亩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量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5 年 3 月之前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之前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计量拨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本笔资金安排金额	<=219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辖区农民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单位运转项目			项目负责人		程晓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3.50	其中：财政拨款	123.5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以前年度未支付项目欠款及机构运转经费，其中：1. 计划保障服务类、采购类、补贴类等 7 个以前年度未支付项目欠款，安排预算资金 53.75 万元；2. 计划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喀什市人工影响天气服务中心、现代农业产业园、脱贫攻坚业务日常运转经费，安排预算资金 69.75 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财政风险，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农业发展项目数量	>=5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底前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发展项目支出	=123.5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年日常专项业务项目			项目负责人		程晓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88	其中：财政拨款	8.8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以前年度未支付项目欠款及机构运转经费，计划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中心、喀什市人工影响天气服务中心、现代农业产业园、脱贫攻坚业务日常运转经费，安排预算资金8.88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防范财政风险，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农业发展项目数量	>=5个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底前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业发展项目支出	<=8.88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财政风险	防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政府公信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项目负责人		程晓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69.00	其中：财政拨款	66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金[2024]20号文件下达资金669万元。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669万元，计划为种植业、养殖业、林果业三大行业进行投保，完成2025年度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任务，通过实施本项目，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保障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保险，推动农业现代化持续发展，促进农民稳步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保险费率按年度核定	=1 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业保险金额按年度核定	=1 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育肥猪保险覆盖率	>=35%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	>=65%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险机构查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险机构理赔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自治区保险保费补贴总支出	<=669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绝对免赔额	=0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风险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承担理赔公示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激发农业保险市场活力与发展动力	有效激发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投保农户对理赔处理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预算(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项目负责人		王旭明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33 号文件下达资金 100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包括: 计划建设 2 个现代农业科技展示基地、完成 20 名基层农技人员培训任务, 安排基层农技推广体系资金 100 万元; 通过实施本项目, 有效提升农业科技示范辐射带动作用, 提高农业科技示范种植户管理技术水平, 推动农业技术推广应用, 增强农民生产经营能力和带动能力, 提升粮油作物综合生产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现代农业科技展示基地数量	=2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农技人员数量	=20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9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资金支出	<=10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技推广服务效能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重大违纪违规问题	=0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规模主体单产提升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费补贴资金			项目负责人		程晓霞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03.00	其中：财政拨款	110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金[2024]16号文件下达资金1103万元，计划为种植业、养殖业、林果业三大行业进行投保，完成2025年度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任务，通过实施本项目，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保障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保险，推动农业现代化持续发展，促进农民稳步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保险费率按年度核定	=1 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业保险金额按年度核定	=1 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育肥猪保险覆盖率	>=35%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	>=65%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险机构查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险机构理赔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央保险保费补贴总支出	<=1103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绝对免赔额	=0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风险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承担理赔公示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激发农业保险市场活力与发展动力	有效激发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投保农户对理赔处理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负责人		黄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82.00	其中：财政拨款	68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682 万元，计划建设一批美丽乡村，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数量不少于 10 个。通过实施本项目，逐步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支持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和壮大，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数量	>=1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建立健全美丽乡村建设台账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计划标准	新增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农村综合改革材料报送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乡村建设标准	=68.2 万元/个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农村公益事业滚动项目库	基本建立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受益农民 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负责人		黄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13.00	其中：财政拨款	31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安排预算资金 313 万元，计划建设一批美丽乡村，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数量不少于 10 个。通过实施本项目，逐步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支持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和壮大，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数量	>=1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建立健全美丽乡村建设台账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资金支付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计划标准	新增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农村综合改革材料报送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个乡村建设标准	=31.3 万元/个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农村公益事业滚动项目库	基本建立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受益农民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 (小麦“一喷三防”)			项目负责人		王旭明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8.69	其中: 财政拨款	158.6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次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 (小麦“一喷三防”) 资金安排158.69 万元, 一喷三防实施面积 28.8 万亩, 补助标准每亩 5.51 万元, 通过此项目降低农作物病虫害发生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喷三防实施面积	>=28.8 万亩	计划标准	=17 万亩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购置物资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行业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措施落实时限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	计划标准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喷三防补助标准	<=5.51 01 元/亩	计划标准	=5.028 元/亩	2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0 个	计划标准	=0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降低农作物病虫害发生率	有效降低	计划标准	有效降低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			项目负责人		热比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00	其中: 财政拨款	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49 号文件下达资金 9 万元, 计划为广济乡、英吾斯坦乡、阿瓦提乡三个乡镇监管站购买一批快速检测试剂、辅助设备。通过实施本项目, 保障乡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正常运行, 及时掌握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整体情况, 全面提高检测人员检测数据质量和检测水平, 从生产源头控制农产品质量安全, 防止不合格产品流入市场, 保障消费者的健康和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试剂、辅助设备数量	>=1 批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试剂、辅助设备分配乡(镇)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采购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行业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采购物资发放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采购款按合同约定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试剂采购支出	>=8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辅助设备采购支出	>=1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试剂、辅助设备利用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检测人员检测数据质量和检测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新型经营主体培育)			项目负责人		张晓丽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7.23	其中: 财政拨款	127.2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49号文件下达资金 127.23 万元。1. 计划按照每出栏一只育肥羊补助 30 元的标准向肉羊育肥场(户)发放 4.241 万只补助资金 127.23 万元; 通过实施本项目, 改善基层畜禽繁育改良站、配种站点设施装备配套水平, 提高天然草原生产能力, 促进专业肉羊育肥场(户)提高育肥效率、加快肉羊出栏销售, 推动喀什市畜牧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牧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完成年出栏育肥羊(万只)	>=4.24 万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设备器械、药品耗材数量	>=1 批次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良种冻精数量	>=0.3 万亩万剂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器械、药品耗材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现代畜禽种业提升牛羊人工授精数量增长	>=5%	计划标准	新增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优质青贮饲料收储量	>=2 万吨	计划标准	新增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出栏育肥羊补助标准	=30 元/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财政社保补助 (补贴)资金支 出比重(%)	<=3 万 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 规违纪问题	=0 件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基层畜禽繁 育改良站、配种 站点设施装备配 套水平	有效改 善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评判等 级赋分	工作资料
		推动喀什市畜牧 业发展	有效推 动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评判等 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对政策实地 的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 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现代畜禽种业提升)			项目负责人		张晓丽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3.00	其中: 财政拨款	2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次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现代畜禽种业提升)安排23 万元, 其中: 年出栏育肥羊补助标准 30 万元每只的标准, 设备器械、药品耗材采购支出 23 万元。通过此项目有效改善基层畜禽繁育改良站、配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良种冻精数量	>=0.3 万亩万剂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器械、药品耗材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现代畜禽种业提升牛羊人工授精数量增长	>=5%	计划标准	新增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出栏育肥羊补助标准	=30 元/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设备器械、药品耗材采购支出	<=23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财政社保补助(补贴)资金支出比重(%)	<=3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0 件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善基层畜禽繁育改良站、配种站点设施装备配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套水平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政策实地的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杨向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6885.4 6	其中：财政拨款	36885. 4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振[2024]9号文件下达资金36885.46万元，主要用于1.15个乡镇土地碎片化建设项目；2.乡级水渠、道路建设；3.林果及蔬菜技术服务队公益性岗位补贴；4.2025年小额贴息贷款补助；5.乡镇温室大棚建设；6.乡镇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7.乡村车间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乡镇个数	>=15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实施数量	>=60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5年1月1日	计划标准	新增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0日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	=36885.46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脱贫户就业	持续促进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地理保护补贴）			项目负责人		王旭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472.00	其中：财政拨款	547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30号文件下达资金5472万元。,计划按照中央补贴190元/亩,自治区补贴40元/亩的标准对喀什市28.8万亩小麦种植户给予补助。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高种粮积极性,保障粮食安全,促进农民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冬小麦面积	>=28.8 万亩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补贴兑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冬小麦补贴标准	=230 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粮食综合生产力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种粮积极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90%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杨向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7.00	其中：财政拨款	6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振[2024]10号文件下达资金67万元，主要用于1.15个乡镇土地碎片化建设项目；2.乡级水渠、道路建设；3.林果及蔬菜技术服务队公益性岗位补贴；4.2025年小额贴息贷款补助；5.乡镇温室大棚建设；6.乡镇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7.乡村车间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乡镇个数	>=15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实施数量	>=60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5年1月1日	计划标准	新增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30日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	=67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脱贫户就业	持续促 进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杨向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0	15539.0	其中：财政拨款	15539. 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振[2024]11号文件下达资金 15539 万元，1.15 个乡镇土地碎片化建设项目；2.乡级水渠、道路建设；3.林果及蔬菜技术服务队公益性岗位补贴；4.2025年小额贷款贴息贷款补助；5.乡镇温室大棚建设；6.乡镇农田种植业基地灌溉渠系建设；7.乡村车间及附属配套设施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乡镇个数	>=15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实施数量	>=60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其他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	计划标准	新增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30 日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资金	=15539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脱贫户就业	持续促进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项目负责人		王旭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52.00	其中：财政拨款	115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喀地财农[2024]45 号文件下达资金 1152 万元。计划按照中央补贴 190 元/亩，自治区补贴 40 元/亩的标准对喀什市 28.8 万亩小麦种植户给予补助。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高种粮积极性，保障粮食安全，促进农民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冬小麦面积	>=28.8 万亩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补贴兑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冬小麦补贴标准	=230 元/亩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粮食综合生产力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提高种粮积极性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满意度	>=90%	行业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农业农村局

2025年02月14日